

##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15 日

2、会议召开地点：运城市空港经济开发区机场大道 1 号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远勤山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向全体股东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2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68,280,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5%。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不超过 5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的额度。新增额度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请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9）。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28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新增 2 名董事，拟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做出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原“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修改为“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28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新增 2 名董事，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做出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原“第十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28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应文禄同志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董事会提名，选举应文禄同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应文禄同志简历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28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冯全玉同志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董事会提名，选举冯全玉同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冯全玉同志简历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28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拟使用不超过 1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请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28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7-096

（一）《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7 日

## 附件 1：应文禄先生简历

应文禄，男，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商学院 EMBA 毕业，高级工商管理硕士。1984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就职于南京钢铁集团公司，历任成本科长、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总会计师；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8 月，就职于江苏宏图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副总裁；2005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之日，应文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事任职资格。

## 附件 2：冯全玉先生简历

冯全玉，男，197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上海交大高级金融管理 EMBA 在读。1998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内蒙古惠丰集团，历任会计、财务经理；2003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建龙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任资金经理；2004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2013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瑞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至 2016 年 7 月主持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筹备工作；2016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之日，冯全玉先生系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天津中冀汇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冯全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事任职资格。